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109年二月二十六日
收字第 109 號

會址：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
電話：(02)2959-4939
傳真：(02)2959-2499
E-mail：tw.tm@msa.hinet.net
承辦人：陳佩汶 分機:15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4 日
發文字號：(109)全聯醫總富字第 0243 號
速 別：
附 件：

主 旨：衛生福利部同意提供居家檢疫及居家隔離者遠距醫療或居家醫療等服務，敦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請察照辦理。

說 明：

- 一、依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第 4 屆 109 年第 1 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為完善居家醫療團隊之感染管制等防疫機制，衛生福利部同意改由視訊診療替代親自診察模式，視訊診療措施由各地方衛生局啟動，該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將訂定「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提供因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接受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之保險對象視訊診療作業須知」，供特約醫療院所參考依循。
- 三、敦請貴會向所屬會員宣導，並請醫療團隊依循上述作業須知辦法之規定，向所屬地方政府衛生局進行報備等事宜。

中醫全聯會
校對章(四)

正本：各縣市中醫師公會

理事長 柯富揚